

签定日期：2018年8月30日

乙方：海口优拓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五指山市公安局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五指山市武警值守中心机房及监所外围智能安防联动系统统项目

项目编号：HXY2018-229

设备采购合同

五指山市武警值守中心机房及监所外围智能安防联动系统统项目

五指山市公安局

98	附件2：中标通知书
6	附件1：设备采购清单
7	十二、合同转让和分包
7	十一、合同备案
7	十、组成部分合同的文件包括：
7	九、合同签证
9	八、合同生效
9	七、合同纠纷处理
9	六、不可抗力
5	五、违约责任及侵权处理
4	四、货物验收、保修和技术服务
4	三、交货
3	二、付款
3	一、合同金额、设备清单及项目质保期

目 录

- 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5%作为项目预付款。
- 甲方结算材料交付政府部门审核，审核结论作为工程款结算的依据，在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及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5%作为项目预付款。
- 3、项目设备整体安装、调试、技术检测、验收合格并提交相关的文档、资料后，甲方及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项目预付款，同时乙方组织人员对送达设备进行安装调试。
- 4、设备生产发货完成后并根据甲方要求送达甲方指定地点，甲方组织人员对送达设备进行初检，初检通过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40%作为项目预付款，同时乙方组织人员对送达设备进行安装调试。
- 5、设备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项目预付款。
- 1、本公司签订生效后，乙方根据甲方要求进场开工，乙方同时开始设备的生产发货，从

二、付款

项目质保期：一年。

设备清单：详见“附件 1”：

合同金额：人民币伍佰肆拾玖万捌仟零柒拾壹圆整（¥5,698,071.00）：

一、合同金额、设备清单及项目质保期

或以下协议。

系统项目（项目编号：HXY2018-229）公开招标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

甲乙双方根据 2018 年 8 月 16 日五指山市智慧城市中心机房及监控外围智能安防联动

乙方：海口优拓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五指山市公安局

- 取租金等，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乙方未在甲方发出通知后 10 天内收回，则甲方可自行处理该货物，包括但不限于另外存放并收存、未能通过甲方验收的货物，以及甲方接收后发现有误的货物，由乙方自费回收。如乙丙双方各自负责进行更换、补充发货并送达本公司确定的甲方指定地点，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将作为甲方要求乙方进行退货、更换、修理或补充发货的有效证据。乙方负责于 10 个工作日内代甲方签署一份详细报告；在乙方未派代表到场时，该报告将由甲方单方面签署，该报告将由甲方负责进行更换、补充发货或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和乙方将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完整、技术成熟稳定、性能质量良好的产品，货物及相关许可证件、技术文件、软件、服务等均不得存在瑕疵。
- 1、乙方交付的货物必须满足中国法律法规、相关部门的相应产业标准及本合同的要求。
- 2、若在货物接收验收时发现货物有任何的质量、缺损、缺陷或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和乙方将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完整、技术成熟稳定、性能质量良好的产品，货物及相关许可证件、技术文件、软件、服务等均不得存在瑕疵。
- 3、交货期：接到甲方交货通知后，乙方应在 90 天内把货物运到指定地点。

三、交货

4、质保期满后没有质量问题，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尾款 5%。

四、货物验收、保修和技术服务

- 1、交货方式：货物由乙方负责包装并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
- 2、乙方将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在经甲方验收合格之前，货物的所有权、一切风险责
- 任及由此产生的的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1、双方应当按照合同及附件规定的期限履行义务。对于因乙方原因使得交货、验收等任
务计超过 30 天时，甲方有权视情况解除本合同。该等解除并不免除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应当承
担的上述违约责任。
- 2、保修期内，如乙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及时提供保修服务，除不可抗力原因外，每延迟
一次，乙方应当支付合同总价 0.1% 的违约金。
- 3、对于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应当承担的各项违约金及损失赔偿，甲方均有权从乙方根据本合同
规定从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 4、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或者质量、功能存在瑕疵，或者甲方使用乙方提供
的货物造成他人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并承担赔
偿责任。

五、违约责任及侵权处理

- 5、在保修期内，如因乙方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履行保修义务，则甲方有权从保修期尾款
中扣除相应费用。
- 4、乙方提供的货物的保修期为壹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保修期内，如果货物的
性能和质量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出现任何故障，乙方负责在 10 天内免费排除故障、修理或更
换相关货物。

本公司由甲方、乙方及招标代理机构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合同生效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本公司执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七、合同纠纷处理

同，并书面通知对方。

4、如果因不可抗力的影响使本公司终止履行 90 天或以上的，任何一方均有权终止本合

但法律规定有规定的除外，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3、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受影响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

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

发生之日起 15 天内通知本合同的其他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60 天内向其他方提供由

2、本公司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时，应在不可抗力

国家政策的重大改制等。

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

1、本公司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其他本公司各方不能预见，而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

六、不可抗力

等。

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合同。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

十二、合同转让和分包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乙方一份，壹份由招标代理机构备案。

十一、合同备案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3、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2）

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的澄清函（如有）；

1、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求相符并已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

九、合同签证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

签订日期：2018年8月30日

银行账号：21228001040007878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海口文明路支行

银行户名：海口优拓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_____（签章）

地址：海口市国贸大道3-1号海南省国际商务大厦D702房

乙方：海口优拓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签订日期：2018年8月30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_____（签章）

地址：海南省五指山市海榆南路18号

甲方：五指山市公安局（盖章）

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海口市蓝天西路125号国机中洋公馆2号1101室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_____（签章）

签订日期：2018年8月30日